

2019 年度

泰宁县司法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2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3-16
一、收支预算总表.....	3
二、收入预算总表.....	4
三、支出预算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9-13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十、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15
十一、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16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8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9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2-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司法行政部门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司法和法治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以及省、市有关部署要求，拟订并组织实施我县依法治县相关政策措施。

（一）负责我县备案审查、解释、综合协调行政执法。

（二）负责行政复议应诉。

（三）负责普法宣传，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律师公证和承担有关司法协助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司法行政部门包括 5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9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泰宁县司法局	全额拨款	36	3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19年，司法行政部门主要任务是：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领各项工作，认真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紧紧联系工作实际，大力弘扬马克思主义学风，坚持学用结合，学以致用。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认真落实县级机构改革各项要求。
- （二）继续抓好“七五”普法、依法治县工作落实。
- （三）继续加强社区服刑人员的管理教育。
- （四）传承发展“枫桥经验”，积极探索人民调解新模式。
- （五）抓好法律服务，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能力水平。
- （六）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19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0.45	一、基本支出	450.21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394.34
三、财政专户拨款	0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支出	2.63
四、单位其他收入	0	公用支出	53.24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0	二、项目支出	20.24
收入合计	470.45	支出合计	470.4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19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	**	1	2	3	4	5	6
102017001	福建省泰宁县司法局	470.45	470.45	0	0	0	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19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 称	合计	人员支 出	对个 人和 家庭 的补 助支 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 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拨款	单位结 余结转 资金	单位其它 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02017 001	福建省泰 宁县司法 局	20406 01	行政运 行（司 法）	470.45	394.34	2.63	53.24	20.24	470.45	470.45	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0.45	一、基本支出	450.21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人员支出	394.34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63
		公用支出	53.24
		二、项目支出	20.24
收入合计	470.45	支出合计	470.4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2040601	行政运行（司法）	470.45	450.21	20.24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470.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4.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450.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4.34
30101	基本工资	101.97
30102	津贴补贴	134.89
30103	奖金	8.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8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4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68
30114	医疗费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24
30201	办公费	24.7
30202	印刷费	0
30203	咨询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205	水费	0
30206	电费	0
30207	邮电费	0
30208	取暖费	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0211	差旅费	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0214	租赁费	0
30215	会议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0228	工会经费	0
30229	福利费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8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3
30301	离休费	0
30302	退休费	0.84
30303	退职(役)费	0
30304	抚恤金	0
30305	生活补助	1.79
30306	救济费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308	助学金	0
30309	奖励金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906	大型修缮	0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908	物资储备	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0

310	资本性支出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
31101	资本金注入	0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12	对企业补助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1204	费用补贴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十、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19 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促进我县法治建设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 对全县社区服刑人员进行日常监管	全年矫正社区服刑人员犯罪心理约 100 人
		目标 2: 全县调解各类矛盾纠纷 883 件	矛盾纠纷调解率 100%, 成功率 99%
	产出	目标 1: 矫正社区服刑人员犯罪心理	矫正犯罪心理, 无重新犯罪
		目标 2: 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	化解矛盾纠纷, 促进社会和谐
	效益	目标 1: 降低重新违法犯罪	降低重新违法犯罪, 推进“平安泰宁”建设
目标 2: 把矛盾纠纷化解在一线		化解矛盾纠纷, 提高调解成功率	

十一、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19 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2019 年度政法委机关工作津贴		
概况	2019 年度安排预算资金 46.08 万，主要为了促进我县执法工作更加顺利地展开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政法委机关工作津贴	46.08
	产出	目标 1：用于司法局机关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的在编在岗正式工作人员	46.08
	效益	目标 1：提高政法队伍的战斗力的	加强社区矫正工作，使重新违法犯罪率降低到 0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19年，司法行政部门收入预算为470.45万元，比上年增加3.3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44.45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26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470.45万元，比上年增加3.3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394.3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63万元，公用支出53.24万元，项目支出20.24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70.45万元，比上年增加3.3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工资调整，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40601 行政运行（司法）470.45万元，比上年增加3.3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和工资调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注：本单位2019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50.2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96.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3.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1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性公务接待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28.57%。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预算绩效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泰宁县司法局 2019 年共设置 1 个绩效目标，名称是司法局 2019 年度部门业务费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2.5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填报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存续类型	延续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	黄贵才	联系电话	05987832323
项目起止时间	201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资金总额：			12.5	
	公共财政预算拨款：			12.5	
	基金预算拨款：			0.0	
	其他：			0.0	
项目概况	2019 年度司法局部门业务经费包括：普法经费（含法律援助、依法治县、法律宣传等）7 万元，人民调解 0.5 万元，帮教矫正 5 万元，合计 12.5 万元				
制度措施	司法局 2019 年度部门业务经费项目根据泰财预【2019】2 号立项实施				
项目年度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半年目标值	全年目标值	

绩效目标	投入	成本目标	资金到位率	计算方法：实际到位资金÷计划资金*100%	>=50.00%	>=100.00%
			资金实际支出率	计算方法：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45.00%	>=90.00%
		其它资源	支出的合规性	计算方法：项目的实际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的实际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的实际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产出	数量目标	办结业务数	计算方法：当年办结业务数 标准：控制数	>=350.00(件)	>=700.00(件)
		质量目标	纠纷调解成功率	纠纷调解成功率大于95%，大于等于95得满分，每低5%扣1分	>=95.00%	>=95.00%
	效益	社会效益目标	重新犯罪率	计算方法：重新犯罪率=(经过社区矫正后的再犯罪人数/接受社区矫正的总人数)*100%。重新犯罪率小于等于3%得满分，每高1%扣1分	<=3.00%	<=3.00%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度	计算方法：表示满意的人数÷参与满意度调查的目标人数*100%	>=95.00%	>=95.00%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见第二部分十一表。

3. 有关情况说明

2019年度司法局部门业务经费包括：普法经费（含法律援助、依法治县、法律

宣传等）7万元，人民调解0.5万元，帮教矫正5万元，合计12.5万元。

(三)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步骤有序开展，资金到位及时，资金使用率达100%。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19年司法行政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3.48万元，比去年增加16.58万元，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司法行政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止2018年底，司法行政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